

通 知

关于做好 2026 年春季学期入党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分党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章、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有关要求，切实提高党员发展质量，现将我校 2026 年春季学期入党教育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安排

1. 第十二期入党领航培训拟于第 2 周开班，为期 2 周，培训对象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追求政治进步，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，愿意参加党的活动，愿意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，思想上行动上积极要求加入党组织的师生员工。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报送《第十二期入党领航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1）。

2. 第三十二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拟于第 5 周开班，为期 4 周，培训对象为经各党委（党总支）审查备案、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入党积极分子。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《第三十二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3. 第二十期发展对象培训拟于第 10 周开班，为期 2 周，培训对象为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发展对象，以及之前获得结业证书但一年半内未被接收为预备党员的发展对象。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《第二十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4. 第二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拟于第 10 周开班，为期 2 周，培训对象为本学期预备期满、尚未获得培训结业证书的预备党员，以及参加上一期培训但未获得结业证书者。请各单位遴选参训学员并按要求报送《第二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4）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1. 具体培训安排将另行通知。

2. 本学期入党教育培训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进行。

3. 为确保入党教育培训的严肃性和纪律性，学员信息（学号、姓名、身份等）报送前请务必核实准确，已参加过培训并获得相应结业证书的学员，请勿重复报名，学员信息一经报送，开班后不再接收新学员。

4. 所有培训均不安排补考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请各单位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控制总量、优化结构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的总要求，适当把控培训规模，做好参训学员遴选工作。

2. 为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开展，请各单位选派专人（专职党务工作者或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）担任培训管理员，负责培训管理与考核工作。请管理员申请加入“西农党校培训”群（QQ：337377271）。

3. 建议学员使用电脑开展线上学习与考试。

4. 请各单按照时间节点要求，提前将各类培训班学员信息统计表电子版和扫描件（领导审核签字、加盖公章）发送至党校邮箱 dx@nwsuaf.edu.cn。请于3月10日前提交附件1，3月25日前提交附件2，4月28日前提交附件3和附件4。

联系人：郭亚红，电话：87082835

- 附件：1. 第十二期入党领航培训学员信息统计表
2. 第三十二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学员信息统计表
3. 第二十期发展对象培训学员信息统计表
4. 第二十三期预备党员培训学员信息统计表

党 校

2026年3月4日

发布时间: 2026-03-04 发布部门: 党校